



蠡測匯鈔
俗問

标点本

书目

95.8

蠡测汇钞 间俗录

(标点本)

书目文献出版社

一九八三年六月

蠹测汇钞 问俗录

(清) 邓传安 陈盛韶著

书目文献出版社 出版

(北京文津街七号)

秦皇岛市第二印刷厂排版

郎各庄 印刷厂印刷

新华书店北京发行所发行 各地新华书店经售

787×1092毫米 1/32开本 4 $\frac{3}{4}$ 印张 106千字

1983年12月北京第1版 1983年12月北京第1次印刷

印数 1—8500册 定价：0.50元

图书分类号：K295.8+K295.7 统一书号：11201·12

①—1

《文津书海》丛书编辑说明

为继承和发扬祖国宝贵的文化遗产，我们计划编辑出版一套《文津书海》丛书。

本丛书所以这样命名，是因为北京图书馆藏书极其丰富，素有“浩如渊海”之称，而且其中珍贵善本、外间从未发现的秘本或孤本等新版旧刻、写经手卷，为数甚多。对这些宝藏进行挖掘，向学术界和广大读者推荐介绍，以有助于

古籍的整理、研究和传布，将是一项有益的工作。我们愿意为此做一些力所能及的事情，将以对发展学术有用与罕见者为编选对象，并尽可能地广为征求意见，择其精英，随选随编随刊，以飨读者。

本丛书以三十种为一辑，陆续出版。

此书即是本丛书的一种。

书目文献出版社

一九八三年七月

蠡测汇钞

(清) 邓传安 著

杨犁夫 标点

《蠡测汇钞》自叙

传安官海外近十年，效拙者之为政，恒恐岁月计之皆不足，敢不勉乎？初为北路理番同知，戴星于役，尝东至彰化界外之水沙连各社，北至淡水之艋舺、八里坌，望鸡笼山甚近。迨治郡由假而真，又尝南至凤山之埠头，延袤千里，皆览其山川形势，稽其民风土俗。间有所得，辄笔于书。公余之暇，手披卷轴，既因见闻，以参考志乘及文集杂记之异同得失，又念圣朝声教被远，虽荒陬士子，皆知励学；为导以先河后海之原委，俾不囿于所闻，不迷于所往，亦济物之一端也。文以足言，蕲有裨于掌故，而案牍应酬之作不与焉。搜箧得三十二首，汇为一编付梓。非敢谓蠡测可以知海，亦欲来者知区区滥觞，尚非无本之学云尔。

道光庚寅初伏日，浮梁邓传安鹿耕氏书于台湾府署之鸿指园。

《蠡测汇钞》《问俗录》标点本

前 记

台湾是我国的宝岛。有关台湾的史料、笔记为人们所关心。清人邓传安的《蠡测汇钞》和陈盛韶的《问俗录》就是这样的书籍，后者还记述有福建几个地方的民俗，把福建、台湾联系一起，颇有意义。但现在二书均已不易读到。为便于热心了解台湾及福建历史的人研究与阅读，将北京图书馆珍藏此二书的稀见版本作标点后刊行，想来是会引起读者兴趣的。

《蠡测汇钞》的作者邓传安，字鹿耕，号盱原，又写作菽原或赤霆，江西浮梁人。其父邓梦琴，字虞挥，又字箕山，乾隆时进士，官至汉中知府，引疾归里后曾主端明、鹿洞书院，著作有《襟亭诗文集》等。由于家学影响，邓传安力学能文，被称为“古文家”，嘉庆间中进士，曾历权罗源、武平、闽县，官至建宁知府。他在《蠡测汇钞》序中谈及自己为官海外即在台湾近十年（据书中附的友人文章谈邓官鹿仔港即达五年），并谈及在台期间“效拙者之为政”，“初为北路理番同知，戴星于役”，尝至所辖不少地方；后作郡官又“延袤千里，皆览其山川形势，稽其民风土俗，间有所得，辄笔于书。”他自述曾“参考志乘及文集杂记之异同得失，”“文有足言，蕲有裨于掌故”，“尚非无本之学云尔”。《蠡测汇钞》确也像

他自许的，为一部来自踏看寻访、据籍考实，因而史料价值颇高的著作。

此次刊行所据北京图书馆藏道光庚寅有本堂板的《蠡测汇钞》，为少见的本子。全书收文三十二篇，比商务印书馆一九三七年据以影印的《豫章丛书》所收光绪十四年刻本，要多出文章十四篇。书中这些文章涉及台湾少数民族的分布与习俗，明鲁王渡台及历年由大陆至台的寓贤简况，台湾有关书院与城池修建经过，道试中对诸生及遗才的策问，台湾地方史料包括农民起义史料的考辩，民事案件、土地纠纷的处理，台湾山水风光的观赏游记，还有关于自然界突现的变化，如潭中涌现小山、海峡连日风浪的记述及有关祷神文字。作为清中叶人，作者对民事案件特别是涉及民族关系的民事纠纷，能较为平实、清醒地予以处置，他又将事情因由、处置经过记载下来，可为难得的史料。对明亡时入台的寓贤，他也作了较详细的考述。至于祷神文字等，为当时地方官吏相沿迷信习俗的产物，说明作者未能免俗，现为保存史料，一并刊入。

《问俗录》作者陈盛韶，字澧西，湖南人。据周凯序，道光癸巳间陈盛韶调台湾也曾署鹿港厅事。当时，周凯卸署道篆，将作西渡，因风阻留于鹿港，作者即将《问俗录》书稿请周写了序。可推想成书在此以前不久。作者在《道考》条以尊崇口气谈到曾在台及鹿港为官的邓传安对考试作严谨要求，严禁枪手冒名顶替。文中称邓菽原（即邓传安）等为观察使，“关防极严，诸弊不生。”由之可以想见邓传安的行事和著作对陈盛韶均有不小影响。《问俗录》在专记民俗方面继续了《蠡测汇钞》所做的事情，正如书名所显示的，

《问俗录》在六卷中记了有关建阳县、古田县、仙游县、诏安县、邵军厅和鹿港厅的民俗。前几县与邵军厅属今福建省，后者属今台湾省。每地记述都达数十条，仅台湾鹿港厅即有三十九条。所记述内容有关民族关系、屯饷、海运、海禁、海防、道考、租佃、义仓、军工厂等，可使后人从中了解多方面的史料与掌故。在写法上，此书不象《蠡测汇钞》那样为各种文体汇编，而均系笔记形式。两书在涉及农民起义时，都有当时官吏常有的使用污蔑性称谓的现象，《问俗录》则更明显，甚至把抗租的佃户称为“恶佃”。《问俗录》中对少数民族也表现了更多的偏见，有的地方作者以为是少数民族落后之点，作了不适当的渲染。这些在阅读时需加以辨别，此处特予指出，为保存史料原貌，书中仍照原文刊入。

上述二书经整理标点后，列入《文津书海丛书》。《蠡测汇钞》由杨犁夫标点，以北京图书馆藏道光刻本为底本，并同商务印书馆影印的光绪刻本作参校；《问俗录》由刘卓英标点。标点工作曾经王利器先生指导，特此致谢。但因标点者水平经验所限，疏浅不当之处，仍会存在，尚望阅者指正。

书目文献出版社编辑部

一九八三年六月

蠡测汇钞目录

| | |
|---------------|--------|
| 台湾番社纪略 | (1) |
| 水沙连纪程 | (3) |
| 番俗近古说 | (5) |
| 海外寓贤考 | (7) |
| 明鲁王渡台辨 | (9) |
| 文开书院从祀议示鹿仔港绅士 | (11) |
| 道试诸生策问 | (13) |
| 道试遗才策问 | (14) |
| 书吴贞女死事 | (15) |
| 《平傀儡山贼党记》后叙 | (17) |
| 书《三生琐谈》后 | (19) |
| 书《彰化县忠烈祠碑记》后 | (21) |
| 劝建鹿仔港文开书院疏引 | (22) |
| 劝修王功港天后宫疏引 | (23) |
| 劝修《台湾府志》疏引 | (24) |
| 劝捐置五妃墓守祠义田疏引 | (24) |
| 游水里社记 | (25) |
| 台湾府公建同善堂记 | (27) |
| 重修螺青书院碑记 | (28) |
| 重修海东书院碑记 | (29) |
| 新建鹿仔港文开书院记 | (31) |

| | |
|-----------------|--------|
| 新建淡水厅城碑记 | (33) |
| 彰化县界外狮头社潭中涌现小山记 | (36) |
| 澄台观海记 | (37) |
| 祭鹿耳门海神文 | (38) |
| 文开书院释奠祭先贤文 | (39) |
| 祷海神息浪通舟文 | (40) |
| 台郡祭五子祠并增祀诸寓贤文 | (41) |
| 城隍庙祷雨文 | (42) |
| 祷风神文 | (42) |
| 城隍庙祷雨疏 | (43) |
| 牒台湾府城隍文 | (44) |

台湾番社纪略

台湾四面皆海，而大山亘其南北。山以西民番杂居，山以东有番无民。番所聚处曰社，于东西之间，分疆画界，界内番或在平地，或在近山，皆熟番也；界外番或归化，或未归化，皆生番也。幸沾皇化，维有历年，地益辟，民益集，番益驯，犹恐番黎有不得输之情，爰设南北路理番两同知以抚之。北路熟番可纪者，嘉义共十三社，彰化共三十三社，淡水共三十六社，每社有通事、土目，约束其众，废置皆由同知。此外归化生番，嘉义则内优六社及阿里山八社，而崇爻八社亦附阿里山输饷，彰化则水沙连二十四社，其淡水之蛤仔难，向在界外，今入版图，改称噶玛兰，设官吏如淡水厅通判，即兼理番，不隶北路同知矣。内优通事尚由官置，余如土司之世袭。阿里山之副通事，水沙连之社丁首，皆治曆社输饷事宜。闻南路之卑南觅亦有官置社丁首。夫曆社，即民番互市也。所谓归化，特输饷耳。而不剃发，不衣冠，依然狉狉榛榛，间或掩杀熟番，而有司不能治，为之太息！安得如噶玛兰之改土为流乎！南路理台、凤两县番，载在府志者，台湾只三社，皆平地番；凤山熟番，亦只六社，余俱归化生番。以余所闻，唯山猪毛四社，傀儡山二十七社，实与凤山相接。琅峤一十八社，山行须历生番界，水行则由下淡水，小舟可通，而沙马矾头为其尽处。故由凤山往者，皆取水洋之捷。若卑南觅七十二社，则西南值凤山，北接崇爻，又在嘉义山后，府志纪其大概，故系于凤山下耳。今山猪毛已

在界内，民番错处，有都司驻焉。琅峤与沙马矾头皆见于蓝鹿洲《东征集》。琅峤当日已称乐郊，不忍弃诸界外。今益繁盛，民杂闽、粤，番甫归化，有司俱得通文告，不比傀儡山之有番无民者矣。鹿洲曾为元戎檄卑南觅大土官文，结令搜山擒贼，赏以帽靴补服衣袍等件，是生番中未尝无衣冠文物。今其女土官宝珠盛饰，如中华贵家，治事有法，或奉官长文书，遵行惟谨。闻其先本逃难汉人，踞地为长，能以汉法变番俗，子孙并凛祖训，不杀人，不抗官。然则虽在界外，又何殊内地乎？由卑南觅而崇爻，其北为秀孤鸾，又北为崎嶇，又北为苏澳，已是海岛尽处，迤西乃达于噶玛兰。自噶玛兰既开，人迹罕到之处，始知其名，宜前此无及之者。独怪巴荖远、狮头、狮尾至今尚未归化，而府志附于彰化番社之末。其猴猴歪仔、歪巴荖、郁新仔、罗罕、奇立丹、抵美简、抵美抵美、踏踏新仔罕，又毛搭吝即南搭吝，珍汝女简即珍珠美简，女老即里荖，奇武律即奇武荖，勿罕勿罕即武罕，毛老甫渊即猫里府烟，奇立援即奇立板，抵羨福即抵美福，哆勝美仔远即哆啰美远，屏仔猫力即珍仔满力，摆里即摆厘，奇班宇难即奇兰武兰，打那轩即打那岸，凡二十二社今皆在噶玛兰界内。当日并未归化，何以府志载在淡水番社中？彰化万斗六、阿里史二社，俱设立通土而府志不载。恐生熟番揉杂似此者尚多，非亲历不能核实也。我国家车书一统，声教无外，不宜于一岛中判华夷。溯台湾初平时，仅有台、凤、诸三县，已而于半线置彰化县矣。又于竹堑置淡水厅矣。今又于艋舺、三貂之东南增噶玛兰厅矣。诚如鹿州所谓气运将开，非人力所能遏抑者。分界禁垦，前人权宜于一时，究竟旧日疆界，无不逾越，所当变而通之，

以番和番为柔服伐貳，内外合一根本。郁沧浪《稗海纪游》云：“有赖科者，欲通山东土番，与七人为侣，昼伏夜行，从野番中越度万山，竟达东面。东番导游各社，禾黍芃芃，比户殷富。谓苦野番间隔，不得与山西通，欲约西番夹击之。”又曰：“寄语长官，若能以兵相助，则山东万人凿山通道，东西一家，共输贡赋为天朝民矣。”考赖科之名亦见于《东征集》，是大鸡笼通事，曾招崇爻八社向化者。所谓野番，似指淡水山后，未知所称土番，即是崇爻，抑尚在崇爻以北？姑存之以备一说。

水沙连纪程

水沙连归化生番共二十四社，在彰化县界外，非与生番互市之社丁不能至；而越界私垦，有厉禁焉。嘉庆二十年，今淡水司马吴朴庵性诚知县事，因奉檄往逐占垦埔里社之汉民，作诗以纪其事。越七年而余来为北路理番同知，读朴庵诗而嘉叹之。适又有熟番潜入者，当事屢涓涓不绝之虑，迭檄申禁。余念非亲往不能察实，况佳山水之得自传闻，何如目睹，岂惮险远而不一行？顾深入异域，未可无卫，于是先次广盛庄，令众社丁属徒百人，益以屯丁四十人，田头社生番亦率众来迓愿为先导，乃鞬弓簾矢，执戈扬盾以往。过油车坑口，路陡而狭，擎兜上下，如挽如缒。又沿溪行数里，登鸡胸岭，从岭上望社仔旧社，盖二十四社之最近者。既被汉民占垦，生番不能御，俱迁往山内矣。水里社土目亦率众番迓于岭上。过土地公案五里皆密树。过牛膀泽五里皆修竹

阴翳，并不见日，然树林有湿气侵入，未若竹林之潇洒可爱。此入山之最奥处，海外所未见也。过满丹岭至田头社，由奥得旷，心目顿开，两社番男妇跪逐道旁，装束不名一状，见官长皆欣然喜，因留宿焉。时当秋暮，山气夕佳，社丁指点两山相向，形似龟蛇，延伫久之。次早过水里社，望见日月潭中之珠仔山。蓝鹿洲《东征集》所纪之水沙连即此。因番未舣舟，留俟回舆畅游。过猫兰及审辘，昔为生番两社，自被占垦，番徙社虚，汉民既逐，鞠为茂草。由审辘而东，穿林下坡，行坑中，两山耸峙，夹以巨石，溪流湍急，浅处可厉，深处不可涉。登山伐木，推而下之，顷刻成梁，如左氏传之除道梁溠者，以人众易为力耳。亦有不可梁处，仍擎兜渡水，纵横湾转，更险于油车坑，险尽而夷，奥尽而旷，遥见埔里社，一望皆平原，此界外之最旷处也。埔里社番及招来诸熟番，皆跪逐于路，即延馆于覆鼎金山下之番藪。山之高不三丈，登而眺远，四望如一，乃知二十里平旷中，惟埔里一社，余社俱依山，草莱若辟，可得良田千顷。生番不能深耕，薄殖薄收，已有余粮，即招来之熟番，亦不能如汉人之尽地力。今熟番聚居山下者二十余家，犹藉当日民人占筑之土围以为蔽，诛茅为屋，器具粗备。官长随从多人皆免露处。生番既供薪米，并以牛豕犒众，闻椎牛屠豕声，不啻“于京斯依”之“跄跄济济”矣。明日以熟番为引导，履勘田原，新垦地不及三十甲，尚未成田；旧垦田十倍于此，早已荒芜。此地东通秀孤鸾，南连阿里山，北连未归化之沙里兴，为全台适中之地，而平旷膏腴，彷彿内地莆田一县，真天地自然之美利，惜其越在界外也。民人生齿日繁，番黎生齿日耗，不知何故。余经过处已见三社为墟，疑他处亦有

似此者。过埔里社，见其番居寥落，不及十室，询知自被汉民扰害后社益衰，人益少。邻近眉里、致雾、安里万三社，皆强，常与嗜杀之沙里兴往来，其情叵测，逼处者实惴惴焉。番性贵货易土，何所爱于旷土，而不招熟番以自卫耶？余既知以番招番之由，仍召四社土目诘以旷地之可开与否，音须重译以通，而社丁及熟番之能生番语者，各怀私见，互有是非。及求得能汉语之生番为通事，乃悉其实。盖眉里诸社之不愿开，藉口于社仔社之因招垦而亡，其理甚正。埔里社之孤立自危，不但汲汲招垦，即剃发为熟番，亦所心愿，其情可悯矣。且此次越入之熟番，实缘生番招来，异乎当日汉民之强占者。特以开垦不利于社丁，未免僞张其辞，以闻于上，当事虑有奸民混入其中，渐次藏垢纳污，不得不察，实申禁耳。余所见已异乎所闻，并逆料熟番之开垦，将来必无成功，不必如往岁实力驱逐，惟谕令具状，俟岁事既毕，各还本社。可以安番众而复上官，何多求焉！遂于明日回舆，为水里社之游。是岁道光三年也。

番俗近古说

生番人稀土旷，地无此疆彼界，但就居之所近，随意树艺，不深耕，不灌溉，薄殖薄收，余粮已不胜食。积粟无巢无籴，其所持以与社丁互市，乃射猎所得之皮革骨角毛羽及山中诸药物，取之而不尽者。既无贫之足忧，又何富之可羡，非所谓贫富不相耀歟！古之为市，以其所有易其所无者耳。九府圆法之权轻重，盖昉于征商以后，其初固无泉布、泉刀也。

今制钱为国宝，而不流通于界外，番钱来自外洋，为商贾所重，而不行于生番。社丁以番之所需，入山赕社，无非日用饮食，不贵异物贱用物，生番之所以易足也。夫输饷之社，归化社也；不输饷之社，野番也。生番何能输饷？惟是社丁以赕社所得纳税于官耳。其冒险趋利与野番交易之番，割官不过而问焉。然则熟番之饷，即汉之算，唐之庸也。生番之饷，犹是周礼之征商也。曷尝责贡于界外乎？界外不通语言，焉解文字？互市或有赊货，皆以结绳代券，如期而偿，则去之。盖风之似上古者如此。然而民分番汉，汉恒欺番，番分内外，内能和外，即如水沙连之社仔社，曩皆生番聚居，不知如何为汉人所饵，遂夺其地而墟其社。埔里社之膏腴，固汉人所耽耽者。熟番馈以货物，竟得受地而垦，杂居无猜。春秋魏绛之论和戎所谓贵货易土，土可贾焉者，洵不诬也。贾谊云：秦人家贫，子壮则出赘。《史记·滑稽传》：淳于髡，齐之赘婿也。盖以赘婿为贱矣。番俗入赘之男，如于归之女，顺以听命，无敢自遂，贱孰甚焉！古之去妻，礼有明文，今已不行。惟番俗娶妻曰“牵手”，去妻曰“放手”，不合则去，亦犹古之道欤？被发衣皮，固是戎俗，然上古之民亦衣羽皮而榛榛狉狉。沙连生番女或结辫，男发并散垂，蔽体之襦皆革。女更增以抹胸，或革或布。中古之戎，即上古之民也。至土目见汉官，必加装饰，衣襦皆红哔叽，又有束股及腓之裤。女则衣白，其襦裤或红或绿。考之古襦裤，本不相连，裤之裆，汉以后始有之。但古之襦藏于内，番之襦见于外耳。其女衣尚白，似古之一命展衣。男之上下皆红，又似《春秋传》之赫韦跗注，睹袞服之振振，慨然思载缵武功之遗焉！断发不同剃发，《春秋传》艾陵之战，齐公